

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教科用書選用辦法

中華民國 104 年 8 月 28 日

一、依據：

(一)國中部：

- 1.國民教育法第 8-2 條
- 2.新北市政府 90 北府教學字第 088881 號函辦理。
- 3.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1 北教國字第 1011600995 號函辦理。
- 4.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1 北教中字第 1011528555 號函辦理。
- 5.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2 北教國字第 1022512561 號函辦理。
- 6.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4 新北教國字第 1040836683 號函辦理。

(二)高中部：

- 1.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66 條細則，民國 102 年 12 月 27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20125135A 號辦理。
- 2.民國 94 年 8 月 30 日部授教中(二)字第 0940510595C 號令修正，公佈「高級中等學校採用教科書應行注意事項」辦理。

二、目的：

根據學生學習之需要，教學效果之提升，教學目標之達成，並考量學生之身心發展、學習能力與減輕家長負擔。秉持民主參與、公平、公開、服務之原則，加強服務之原則，辦理教科書選用採購有關事宜。

三、評審作業原則

- (一) 各科需採用經教育部審定合格、領有未逾使用期限執照之教科書。
- (二) 教科書選用應考慮學生學習方法與特性、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特色，符合教學原理、課程統整、學生身心發展及基本能力為原則。
- (三) 成立教科書評選委員會（以下簡稱評選委員會）全校教師均為評選委員會成員。其中校長擔任指導員，教務主任擔任總召集人，設備組長為承辦人。
- (四) 同一學年度內以辦理乙次評選作業，分「年段」提供建議版本，「各領域」自行決選，同一年級內不同類組因屬性不同可採用不同版本教科書，各年級上下學期同一版本為原則。教師若有上下學期不同版本之需求，需於上學期第三次教學研究會後，向設備組提出不同版本選書需求。
- (五) 評選時須考慮年段之連貫性及適用性，其評選標準依「教科書評選表」上所

列各項評定。除因選用之版本於第二學年或下學期未獲審定通過或未出版，須辦理第二次評選外。

- (六) 評選前得由設備組連絡出版書商將各版本之教科書送至指定地點或各領域教學研討會辦公室。由各科召集人召集各小組成員(任課教師)，就各版本教科書之內容、取材、順序、編排、字體、紙張、印刷...等相關事項詳加討論。
- (七) 曾參與各版本教科書編審或試用之人員，不得擔任教科用書選用小組成員。
- (八) 各領域召集人需召開各領域小組教科書評選會議，除審定通過之版本數量不足外，各科教科書應評選出二種版本以上，列出順位，選定年段教科書版本採用順位，當議價不成或其它不可抗力之因素而無法選用第一順位版本時，應依順位序選用下一順位，並於規定時間內將「教科書評選會議紀錄」、「教科書評選表」於指定時間內送教務處設備組彙整。
- (九) 基於實際使用之考量，評選委員可決定廠商教科書配套的購買情況，以避免購買但未使用的情況。
- (十) 評選時需注意廠商不當之銷售行為，且不得要求廠商贈送商品(如測驗卷、課外習作簿、其他大型教具或其他不當利益等)。廠商隨教科書所附贈之教具或教學媒體，應確認其為「與課程或教學內容相關之簡易軟、硬體器材」，並應依實際需要決定配用與否。
- (十一) 評選之教師需注意不可與廠商另有選書以外之任何協商、約定或附帶條件，以免觸法。
- (十二) 教科書評選作業，應於下學期各科第三次教學研究會結束後，一週內辦理完畢，其選用過程紀錄視同公務文書歸檔，妥為保存五年俾供查核。
- (十三) 設備組依評選選定結果製作「教科書版本彙整表」，陳校長核定。
- (十四) 評選結果，再交由總務處辦理議價、採購事宜。

四、注意事項：

- (一) 對於已選用的教科書，隨時收集意見，以作為下次選用的參考。
- (二) 教科書的審查及選用，請符合性別平等教育原則，並注意書中內容應有反映不同性別之歷史貢獻及生活經驗，以符合多元之性別觀點。
- (三) 視障學生點字及大字體教材選購、製作、配發事宜，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並由輔導室負責視障學生教材需求之報府申請。

五、評選程序：

- (一) 由各科召集人與設備組長於評選前蒐集各審定本教科書提供各科教師評選。
- (二) 各科教師依其專業評選各版本教科書，並填妥教科書評選表。
- (三) 各科召開教學研究會討論新學年教科書選用之版本，並填妥新學年教科書版本建議使用表，連同該次教學研究會會議記錄、教科書評選表，一同交至教務處設備組。
- (四) 設備組依評選選定結果製作「教科書版本彙整表」，陳 校長核定。
- (五) 校長核定後，委由本校總務處依建議書單代辦採購事宜。

六、附件說明：

- (一) 附件一為「高級中等學校採用教科書應行注意事項」附件檔案，研商採用教科書會議記錄紙。
- (二) 附件二為國中各科教師依其專業評選各版本教科書，並填妥教科書評選表。
- (三) 附件二為高中各科教師依其專業評選各版本教科書，請協助圈選適用班級或組別，並填妥教科書評選表。

七、本辦法未盡事宜依相關規定辦理，如與上級規定相抵觸，依上級規定辦理。

八、本辦法送呈 校長核定後，並經校務會議通過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附件一：研商採用教科書會議記錄

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學年度第○學期研商採用教科書會議記錄

部別：☐國中部 ☐高中部

一、開會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時間：_____時_____分至_____時_____分

二、地點：_____

三、科目：_____

四、主席：_____ 記錄：_____

五、出席人員：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六、主席致詞：

七、討論事項：

案由：

說明：(分析教科書優缺點或理由)

決議：

新學期擬採用教科書之討論 (更換版本或新學科選用請一併填寫 教科書評選表)：

使用科別、年級	書 名 (冊次)	書 局	備註 (ex:英文甲版或乙版，物理 2A/2B)
		1. 2.	
		1. 2.	
		1. 2.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

學科召集人 簽 章：_____ 教務主任 簽 章：_____

設備組長 簽 章：_____ 校 長 簽 章：_____

附件二：教科書評選表(國中)

新北市立三重高中○○○學年度第○學期教科書評選表

年級：_____，領域：_____，科目：_____，評比教師：_____。

評比說明：1、請將課本、習作與教學指引一併評比以求客觀公正 2、每項請依(極佳：5分，佳：4分，尚可：3分，差：2分，極差：1分)給分，最後再加成總分。

版本 評比項目										
	分數	說明	分數	說明	分數	說明	分數	說明	分數	說明
1.課本內容的週延性（兼顧認知、情意、技能及過程）										
2.課本內容的適用性（適合本校學生特質、份量配合教學時間）										
3.課本內容的銜接性（課程內容設計有系統、有組織、合邏輯）										
4.課程內容設計彈性化、生活化										
5.課本與習作的學習評量效果										
6.教學指引與習作內容的週延性及適用性										
7. 價格合理，沒有隱藏搭售費用										
8. 課本的版面設計、圖片清晰度、以及印刷、紙張、裝訂等品質										
9.教具媒體開發之完整性與適用性										
10.教學指引與習作的版面設計、圖片清晰度、印刷、紙張、裝訂等品質										
總 分										

選用書商版本順序：1. _____ 2. _____ 3. _____

附件三：教科書評選表(高中)

新北市立三重高中○○○學年度第○學期教科書評選表

年級：_____ (適用：不分組/自 2 類/自 3 類/社/體/美/其他：_____) , 科目：_____, 評比教師：_____.

評比說明：1、請將課本、習作與教學指引一併評比以求客觀公正 2、每項請依(極佳：5 分，佳：4 分，尚可：3 分，差：2 分，極差：1 分)給分，最後再加成總分。

版本 評比項目										
	分數	說明	分數	說明	分數	說明	分數	說明	分數	說明
1.課本內容的週延性（兼顧認知、情意、技能及過程）										
2.課本內容的適用性（適合本校學生特質、份量配合教學時間）										
3.課本內容的銜接性（課程內容設計有系統、有組織、合邏輯）										
4.課程內容設計彈性化、生活化										
5.課本與習作的學習評量效果										
6.教學指引與習作內容的週延性及適用性										
7. 價格合理，沒有隱藏搭售費用										
8. 課本的版面設計、圖片清晰度、以及印刷、紙張、裝訂等品質										
9.教具媒體開發之完整性與適用性										
10.教學指引與習作的版面設計、圖片清晰度、印刷、紙張、裝訂等品質										
總 分										

選用書商版本順序：1. _____ 2. _____ 3. _____